

《唐太宗入冥记》缺文补意与校释

刘瑞明

《敦煌变文集》中收录的《唐太宗入冥记》，是一篇奇文。它将人间的行私舞弊丑剧，移在地狱演出，让至高无上的皇帝也向司命判官营私行贿。唐太宗为登帝位而杀兄弟的阴谋，在人世是不敢有微词的，而此文的作者则巧妙地让冤魂在冥司诉讼。可惜敦煌抄本原件残裂及文句讹误甚为严重，许多地方甚至不可卒读。五十多年来，对《敦煌变文集》中其他文章，诸家校勘、钩沉、补失之作甚多，唯独对此文实为寂寥冷落。笔者不揣鄙陋，据《朝野僉载》卷六、《隋唐演义》第六十八回及其他零星材料，对大部分阙文试补文意，兼及校释疑难或讹误。原校确当的补遗、纠误，径直移录，不再复示原误。讨论的文句过长，问题较多时，适当标号。对原文中无关讨论而节略时，用删节号表示。笔者之见谬误当多，目的在于抛砖引玉，恭候方家指教。

（前缺）阎使人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罪未了，□□语惊而言曰（209页1行）

明按：“阎”当是“阎罗”，则“阎”字后必缺一“罗”字。前缺部分当言太宗病危，不省人事，群臣医救无方。可知所缺文句不多。现存这段首句当为：“阎〔罗〕使人〔摄太宗皇帝生魂勘罪，帝知〕罪未了，〔帝闻〕语惊而言曰。”所闻之语，即摄魂鬼司告太宗赴地狱的话，文中并未直接写出。

忆德（得）武德三年①至五年收六十四头□□曰②，朕自亲征，无阵不经，无阵不历，杀人数广。昔日□□③，今受罪由（犹）自未了，朕即如何归得生路？（209页2行）

明按：①“三年”似应是“元年”之误，因从武德元年立国号之日起，李渊父子与各路反隋义军间的兄弟平等关系，即转化为敌对关系，而武德三年似无特殊用意。②所缺两字当为“目之”，后面的“曰”字应是“日”字，意谓“收六十四头〔目之〕日”。《隋唐演义》叙太宗观看枉死城鬼魂时言：“前日那六十四处烟尘草寇，众好汉头目，枉死的冤魂，都在里头。”

《西游记》第十回也有“六十四处烟尘”之话。③句意当是“昔日〔威武〕”，或作“昔日〔功业〕”，正与成为今日受罪缘由之意相承。

□□即引行，帝乃随逐。（209页3行）

明按：引行者即使人，正是所阙的二字。

入得朝门萧①立定，通事：“捨□□②唐天子太宗皇帝李某生魂。”使人唱喏，引至殿□□③设拜，皇帝不施拜礼。（209页3行）。

明按：①《校记》言：“‘萧’字下，原卷未缺，启功云：疑当脱‘墙’字。”实则“墙”字不须补。“萧”应是“肃”字之误，“肃立定”，意无碍。萧墙是宫室内庭宴居之处的设施，非亲近者止步，议事大庭不当有设。即令有设，朝门与萧墙仍间隔有距，是在朝门立定呢，还是过朝门而至于萧墙立定呢？事属两端，不合情理。②“捨”字当是“摄”字之误，缺字当是“得大”。③句当是“引至殿〔前令〕设拜。”

阎罗王被骂，□□①羞见地狱，有耻于群臣。遂乃作色动容，处分左右，□□□②阎罗□□□③推勘顷过□□□唱喏④，便引□□□⑤□□□□□长安去也。⑥（209页8行）

明按：①两字或是“感得”，或是“于是”，均合句意。

②当为“〔送十殿〕阎罗”。十殿阎罗主宰生死轮回。③当为“〔着判官〕推勘”。④《校记》言，“过”字前面的这个字仅留右半部“页”，此字及“过”字后的第一个阙字，尚难推究。但“唱喏”前之二阙字必为“使人”，其前亦似宜断逗。⑤《校记》言：原卷至此残缺，以下是另一残纸粘接处。参照下文，此残缺处文意当为：使人乃引太宗至十殿阎罗生死判官，并谓判官：推勘无罪即放回长安去也。因之，此处脱文似不至于如校者所标出的仅九个字，似更多一些。

“今问□□判官名甚①？□□□判官燥恶②，不敢道名字。帝曰：“卿近前来轻道。”“□□□姓崔名子玉③。”“朕当识。”才言讫，使人引 皇帝至□□院门④，使人奏曰：“伏惟 陛下且立在此，容臣入报判官□□□速来⑤。”（209页9行）

明按：①句当是“帝问〔使人〕判官名甚”。但“今”字似不当有，或者是“帝”字之误。②句或为“〔使人言〕判官燥恶”，或为“〔缘生死〕判官燥恶”。“燥”字即今字“躁”的本字。《说文》：“燥，愁不安也。”《小雅·白华》：“念子燥燥，视我迈迈。”“燥恶”词变文中多见，性情暴躁义。③句当是“〔这判官〕姓崔名子玉”。④句或为“至〔判官〕院门。”⑤意当为“容臣入报判官〔后即便〕速来。”

言讫，使者到厅前拜了：“启判官，奉大王处□□（分将）①太宗皇帝生魂到，……”崔子玉闻语，惊忙起立，惟言“祸事”。兼云：“子玉是人臣，□□远迎 皇帝②，却教人君向门外祇候，微臣子玉□□乖礼③，又复见（现）任辅杨（阳）县尉④，当家五百餘口，跃马肉食，□是皇帝所司⑤。今到冥司，全无主领之分，事将□怠。若勘 皇帝命尽，即万事绝言。或若有寿，□□长安，五百餘口，则须变为鱼肉，岂不缘子玉冥司□乖⑥。

（209页14行）

明按：①所补的“将”字似不如“摄”字准确。②句应是

“〔合当〕远迎”。③句意当谓深为乖礼。④《校记》言：“辅阳，王重民疑为‘滏阳’。”甚确。今按，《神异录》载滏阳八事之一为：有隐曹等人死后诉冤于东岳圣帝，曾摄太宗魂断狱。此当为系于滏阳之根据。又，《西游记》言崔珏“为高祖驾前之臣，先为兹州令。”兹州应是磁州之误，磁州即滏阳县。⑤“□是”缺字为皆、尽、并之类。⑥缺文句依次当为：“事将〔有〕怠”、“〔返回〕长安”、“〔礼〕乖”。

此时崔子玉忧惶不已。皇帝见使人久不出来，心□思惟，应莫被使者于崔判官说朕恶事？皇帝□时，未免忧惶，于是崔子玉忙然索公服执槐笏□□下厅。（210页3行）

明按：“□时”当为“此时”，后处当是“〔匆匆〕上厅”。上厅即到庭，原“下”字属反义。《伍子胥变文》：“下苍惶若逆人心”（4页12行），实当说“上苍”，《李陵变文》：“燕巢幕下，幕动巢倾。”也是“幕上”之意。

□□称臣，“赐卿无畏，平身祇对朕。”此时皇帝缘心□□，便问崔子玉……。子玉曰：“臣与李乾风为朝庭已来，□□管鲍。”帝曰：“甚浓厚！李乾风有书于卿，见在□□。”（210页6行）

明按：四处缺文依次是：“〔子玉〕称臣”、“缘心〔忧惶〕”、“〔情同〕管鲍”、“见在〔朕怀〕”。又，“平身祇对”已煞句，“朕”字为书手误辍下句而衍。“李乾风”为李淳风之误。《朝野僉载》言太史令李淳风哭告太宗当晚晏驾，太宗遂有魂入地府事。据《集韵》：“乾，俗乾（干）字。”则“乾”为误字。

……崔子玉奏曰：“臣缘卑，不合对陛下读□□□①，……崔子玉既□□□命拜了②，对帝前拆书便读。子玉读书已了，情意□□③，更无君臣之礼。对帝前遥望长安，便言：“李乾风□□真共你是朝庭，岂合将书嘱这个事来④！”（210页11行）

明按：①当言“读〔朝庭书〕”。②当言“既〔奉皇帝〕命”。③当言“情意〔茫乱〕”。④此句当言：“李淳风〔如果〕真共我是朝庭……。”隐言他所托之事有背真正的友谊，所指的是李淳风对自己，而不是李淳风对太宗，故原句的“你”字必是“我”字之误。

……“卿□书中事意，可否之间，速奏一言，与宽朕怀①。”崔子玉答曰：“得即得，在事实校（较）难②。”皇帝又问道校难之□□意便惨然③。遂即告子玉曰：“朕被卿追来，束手□至④，且缘太子年幼，国计事大，不妄归生多时⑤。如□□朕三、五日间与卿却到长安，嘱咐社稷与太子了，□来对会非晚⑥。”

（210页14行）

明按：①句应作“卿〔于〕书中事意”。后“与”字通“以”字。②“校”字实是“较”字之通用，不繁校改。③句为：“皇帝又闻道校难之〔语，心〕意便惨然。”原“问”字音误。④当作“束手〔而〕至”，言未带礼物。⑤“不妄”是“不望”之误，不想，不要求之意。⑥两处当为“如〔宽假〕朕三、五日”、“再来对会”。

“……过□□臣商量①。”……皇帝随后，入得屏墙内东面，见有廿所以来②，皇帝问从者，第六曹司内有两人哭为何事，得尔许哀。□□③崔子玉奏曰：“不是余人，建成、元吉二太子。”

（211页2行）

明按：①句当为“过〔后容〕臣商量”。②据后文“第六曹司”，知前半句当为“见有曹司廿所以来”，脱“曹司”一意。③断句误，当作：“皇帝问从者曰：‘第六曹司内有两人哭，为何事得尔许哀〔伤欤〕？’”

子玉奏曰：“二太子在来多时，频通款状，苦请追取陛下。□□①称诉冤屈，词状颇切，所以追到陛下对直。陛下若不见□□②，臣与陛下作计校有路；陛下若入曹司，与二太子相

见，□□怨家相逢③，臣亦无门救得 陛下。应不得却归长安④。
惟 陛下不用看去，甚将隐便。”（211页4行）

明按：①缺字句当作“苦请追取 陛下〔对直〕”。即缺字亦属上句。②句当是“若不见〔兄弟〕”。③句或作“〔恰是〕怨家相逢”。④“陛下”二字宜归下句，即：“臣亦无门救得，陛下应不得却归长安。”

帝闻此语，更不敢□□①，遂匆匆上厅而坐。……帝又问：“何为六曹官？”崔子玉奏曰：“阳道呼为六曹官，□□（阴道）呼为六曹官②。”皇帝曰：“卿何不上厅与 朕相伴语□③？”崔子玉奏曰：“臣缘官卑，不合与 陛下同庭而坐。”帝曰：“卿至长安之日，卿即官卑，今在冥司，须□□上来④。”崔子玉拜了，□□□坐。⑤（211页8行）

明按：①句意为“不敢〔多问〕”。②“阴道”之意虽是，但文句当为“〔此亦〕呼为六曹官”。③缺字应是疑问语气词“也”之类。④句当是“须〔从容〕上来”，或可作“〔无妨〕”。⑤句或作“〔遂上厅〕坐”。

皇帝既头而看①屏墙外，（中缺）②亦见便识。崔子玉以手招之，（中缺）③走到厅前拜了，上厅立定（中缺）④在长安之日，有何善事，造何（中缺）⑤童子向前叉手启判官云：“皇（中缺）⑥来并无善事，亦不书写经像，（中缺）⑦阴道与功德为恁，今皇帝（中缺）⑧帝却归生路。（211页13行）

明按：①“既头”不辞，当是“顾头而看”。②原卷每行均残小半行，《变文集》均以七字阙围示空，但实际残缺容或有一二字的多少。此句意为：“〔判善童子向厅而来〕”。后句的“亦”是“一”字音误。③句为：“〔其判善童子闻招〕”。④句为：“〔崔子玉遂问皇帝〕在长安之日”。⑤句为：“〔造何功德，判善〕童子……”。⑥句为“皇〔帝在长安之日向〕来并无善事”。⑦句意或为：“〔于是崔子玉谓 帝曰〕：‘阴道与功德为恁。’此‘与’

字通“以”字。⑧句为：“今皇帝〔既无功德与善事，如何放〕帝却归生路？”

崔子玉又问（中缺）①□□善童子启判官曰：“皇帝（中缺）下大赦三度曲恩②，崔子玉曰：“（中缺）③判放着三万六千五百五十（中缺）④造多少功德？”善童子曰：“此事（中缺）⑤量功德使即知。”崔子玉问（下缺）⑥（211页16行）

明按：①句意为：“〔皇帝可有慈悯冤囚〕事？”②句意为：“皇帝〔曾诏令天〕下大赦，三度有恩。”原文“曲恩”，盖因“有”字音误为“由”而误增笔画。③此句意当为：“皇帝〔既有慈悯冤囚〕”。④此处或为：“判放着三万六千五百五十〔人，死囚得生，胜〕造多少功德？”⑤句为：“此事〔须另问六曹司〕量功德使即知。”⑥原卷至此断残，讨论见下条。

（上缺）将来①逡巡取到，放在案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本院唤即须来②。六曹官唱喏，却归本□□□□□皇帝曰③：“此案上三卷文书，便是陛下命禄。及造□□④，一一见在其中。今欲与陛下检寻勾改，未敢擅□⑤。”皇帝曰：“依卿所奏，与朕尽意如法勾改。”崔子玉却据□□而坐⑥，检寻文簿，皇帝命禄已尽。遂依命禄上□□命禄额上添禄⑦，又注：“十年天子，再归阳道。”（212页2行）

明按：①“将来”是拿来义，当断开。此上缺部分及前条“崔子玉问”处，大意当为：崔子玉问六曹量功德使，六曹官答：一切功德均已折合命禄记在生死簿中，崔子玉即命取命禄簿书将来。②“逡巡取到”等是叙述语言，似可标点为：逡巡取到，放在案〔上，子玉又着六曹官且回〕，“本院唤即须来。”这是因为他在场，于改命禄有碍。③句当为：“六曹官唱喏，却归本〔曹。子玉谓〕皇帝曰。”④二缺字为“功德”。⑤当为未敢擅〔专〕。⑥句为：“据〔案前〕而坐。”⑦句为：“遂依命禄上〔所注〕命禄额上添禄。”但“命禄上”三字中脱“额”

字，而后处“额上”为衍，原句应是：遂依命禄额上所注命禄添禄。

崔子玉添禄已讫，心□思惟：“我缘生时官卑，不因追 皇帝至□□①，怎何得见 皇帝面？今此觅取一员政官。”遂□□笏奏曰②：“臣与陛下勾改之案了。”皇帝曰：“如何也？卿□速奏朕知③。”崔子玉又心□思惟：“我不辞④便道注得‘□□天子’，即得⑤，忽若 皇帝不遂我心中所求之事，不可却□□三年五年⑥，且须少道。”（212页6行）

明按：①当是：“皇帝至〔此间〕”（或〔冥间〕）。②当为：“遂〔前执〕笏奏曰”。③当为：“卿〔即〕速奏朕知。”④“不辞”是“不能”之误。《秋胡变文》：“吾不辞放汝求学。”（154页9行）《庐山远公话》：“佛法难思，非汝所会，不辞与汝解脱（说）。”（186页1行）“汝欲见吾之鼓（教），不辞对答往来。”（187页2行）三处中同是“不能”之误。繁体的“辞”字，与“能”字左旁轮廓相近，故误。⑤缺文处为“〔十年〕天子”。又，“即得”与前后文意不衔接，前有脱文，当为“〔如其皇帝答应求官之事〕，即得。”“即得”为化算，不吃亏义。⑥缺文当为“不可却〔再减〕三年五年”。

崔子玉奏曰：“微臣何无得 陛下□躬到此①。但臣与 陛下添注命禄，更得五年，却□阳道②。”“朕若到长安城，天上③应有进贡物，悉赐于卿。”崔子玉又心□思惟：“此度许五年，即赐我钱物。□□更许五年④，正合得一员政官。”遂再奏曰：“臣缘□□⑤，昔言已注得五年归生路，臣与李乾风为知己，□□将书来苦嘱⑥，非不殷勤，臣与李乾风更与 陛下□五年。⑦”（212页10行）

明按：①此句字亦有误，当为：“微臣合无德。 陛下〔亲〕躬到此，但臣与……。”“无德”是就只添注五年做谦说。“到此”与下文合为一句，不当断句。原校者将句意误解为：我不能

把皇帝追到此间。②句为“却〔归〕阳道”。③“天上”是“天下”之误。④句应为“〔或若〕更许五年”。⑤当作“臣缘〔官卑〕”。⑥两缺字为“〔朝庭〕”。⑦当为“〔注〕五年”。

“……朕若到长安，□□有进贡钱物，悉总赐卿。”(212页14行)

明按：句为：“〔将应〕有进贡钱物……。”

“……卿适来奏朕，□朕却归阳道。”(212页16行)

明按：缺字当为“放”。

“……朕□之日，不曾解通文状。”(213页2行)

明按：缺字当为“来”。

……□不痛吓，然可觅得官职！(213页3行)

明按：缺字自是“若”或“如”。“然”字当为“焉”字。

……问大唐天子去武德七年，为甚杀兄弟于前殿？(213页6行)

明按：“去”字疑是“在”字之误。

……子玉见□□有忧，遂收问头，执而奏曰……(213页8行)

明按：缺字为“皇帝”。“执”字后脱“笏”字。

……“臣为陛下答此问头，必□陛下大开口。”帝曰：“与朕答问头，又叫朕大开口，何□？”子玉奏曰：“……乞陛下下一足之地，立死□幸。”(213页10行)

明按：缺字依次当为“必〔得〕”、“何〔故〕”、“〔亦〕幸”。

又复见(现)任辅阳县尉。(210页1行)

臣缘在生官卑，见(现)任辅阳县尉。(213页11行)

明按：澄阳县尉乃崔子玉生时任职，他死后现任生死判官。故“现”字之校实误，“见任”实是曾任职之意。

……皇帝曰：“□卿蒲州刺史……”(213页13行)

明按：缺字为“赐”。

……使启判官：“判官往□□授蒲州刺史……今日天符崔子玉云。”(213页15行)

明按：缺字处当为“往〔阳间〕”义。后句“天符”后疑脱“知照”义的动词谓语。

崔子玉□□与 皇帝答问头，此时只用六字便答了。云：“大圣灭族□□。”崔子玉书了似 帝， 喜倍常。（214页1行）

明按：前处阙字当为“〔继又〕与皇帝答问头”，中处当为“灭族〔兴国〕”。“似”字是“以”字之形误，实是通“已”字之用，后当断句，“帝”字应归下句，明言太宗欢喜。

……令放天下大赦，仍□□门街西边寺录，讲《大云经》。（214页3行）

明按：“仍”当为副词“并”之义，其后应有动词“令”。

“□门街”难以为意。只在“西边寺”录讲《大云经》，不在东边寺录讲，也无特殊道理。“录讲”应连缀。综此三点，疑句或作：仍〔令沙〕门两街寺录讲《大云经》。即“两”与“街”误乙之后又误为“西”，遂衍出“边”字。两街即长安东西街，又称左右街。

……崔子玉左右处□□（下缺）（214页6行）

明按：当为“处〔分〕左右□”。

又，据甘肃省图书馆藏清末慕少堂《中国小说考·旧小说（敦煌石室所藏）》中《唐太宗入冥记》条曾言：“以余所见，如《唐太宗入冥记》，书后记‘天复六年丙寅岁闰十二月抄’。按天复六年即天佑三年。……此书原本现藏伦敦不列颠博物院中。”知慕氏所见者尾端文字齐全，还有书手题款。今伦敦所藏原件的残缺，实是往返转运及整理过程中所致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甘肃省庆阳师范专科学校